

中国高校校报协会文件

中高报协[2019] 1 号

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好新闻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高校校报编辑部：

中国高校校报协会现启动 2018 年度“中国高校校报好新闻”的报送和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奖宗旨

中国高校校报好新闻奖是全国高校校报优秀新闻作品最高奖，由中国高校校报协会主办，每年评选一次。中国高校校报 2018 年度好新闻奖旨在展示全国高校校报 2018 年度的工作成果，发挥优秀新闻作品的示范作用。

二、报送时间和报送办法

(一) 报送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4 日至 5 月 28 日，全国所有会员高校均可参评。参评同时交纳 2019 年会费。

(二) 报送办法：采取网络报送方式，依托华文报刊云平台（www.cuepa.cn）进行网上评选。所有出版纸质报纸的高校，按照参评作品电子报送方法和流程，均可实现电子报送和参评。

三、评选项目及要求

(一) 评选范围：2018 年度（2018 年 1 月 1 日—2018 年 12 月 31 日）在全国高校校报发表的新闻作品及高校微信微博公号作品。

(二) 评选项目：消息、通讯、言论、版面、新闻摄影、新媒体共 6 类。每个奖项均设一、二、三等奖。

(三) 作品要求：纸媒作品共 5 类，必须是见报作品。其中消息不超过 1000 字；评论不超过 2000 字；通讯不超过 4000 字（对重大主题或产生广泛影响的典型人物、典型事件的深度报道，字数可放宽）；版面类可为新闻版、专题及系列报道版、文艺副刊以及文化与视觉创意版；新闻摄影类要求新闻性强，现场抓拍，标题准确，文字说明清晰、简明扼要。

新媒体类作品可为校报微信或微博、学校官方微信微博首发的原创作品。为了鼓励媒体融合和全媒体传播，特别鼓励申报校报新媒体、融媒体作品。该类作品只需提供作品网址和标题，无需提供文字材料。

(四) 参评作品数：每个会员高校参评作品总数不超过 6 件，每类作品限报 1 件。其中版面类要求如下：新闻版、文艺副刊版限报 1 个版；专题及系列报道版、文化与视觉创意版参评作品可申报 1—4 个版，整体视作 1 件作品，并需附简要文字说明。

(五) 作者要求：纸媒作品，每位作者申报作品总数不超过 2 件。参评作品的作者署名必须与作品原件保持一致，不得随意增减。多人署名作品以见报署名或新媒体平台发布作品署名为准，原则上不超过 5 人，超过 5 人按“集体”申报。

登陆华文报刊云平台（www.cuepa.cn）参评时，请务必首先核实和更新校报邮寄地址信息，以便及时接收获奖证书。会费交纳通知及好新闻网上报送方法与流程详见附件 1 和附件 2。

四、违规处理

网上报送的电子版作品，要求与校报刊登或新媒体原作品完全一致。如发现参评作品有抄袭、虚假、失实，作品电子版进行过二次加工、参评作者改变（原署笔名的，报送时应填真实姓名，笔名写在真实姓名后并加上括号）等违规情况，一经查实，即撤销作品参评资格和获奖证书。

五、秘书处咨询与技术支持

中国高校校报协会秘书处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《新清华》编辑部，邮编：100084

网上报送技术支持：刘元满 等（010-62977508、010-62978088，15801132006）

会费、证书咨询：协会秘书处（010-62797390、010-62773124），余晓东



【附件 1】

关于交纳 2019 年中国高校校报会费的说明

（一）会费和参评

为更好地为会员单位服务，根据《中国高校校报协会章程》和有关规定，**按时缴纳会费是会员应当履行的义务，是参加协会好新闻、好论文评比、年会、业务培训等活动的前提，交纳会费后无需再交评审费。**各校报在网上报送参评作品的同时，请将 2019 年会费 500 元汇款至中国高校校报协会秘书处。2018 年已参评但尚未交费高校，今年参评时同时交纳 2018 年和 2019 年会费，并在汇款附言中说明。

此附件视为中国高校校报协会交纳 2019 年会费的通知，请于学校报销需要时使用。本通知请自行打印，不再另发纸质版。此通知和附件若丢失，可以在中国高校校报协会微信公众号、微信工作群和 QQ 群内共享文件中下载打印。

※ 因评选系统新升级，参评单位及联系人信息需要重新核对，请各单位于 5 月 20 日前登陆后台，重新认真核对单位通信信息，此信息即为以后发票和证书的接收地址及接收人。

（二）银行转账

1. 开户银行：工行北京海淀西区支行

（1）不同银行对该开户行的名称信息可能不尽相同，该开户行全称是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西区支行，跨行交换行号是 1228，银行机构代码是 102100000458。

（2）该支行下辖几家分理处，不要填写分理处。协会账号就在该支行，不在分理处。

2. 户名：中国高校校报协会

3. 账号：0200004509014417024

4. 附言：“×××（高校全称，也是发票抬头，请务必填写准确）2019 年会费 ”

（1）附言很重要，既显示汇款来源，也注明发票抬头，一定要准确填写高校的全称（切勿简写为 X 大），以便顺利报销。如有名字太长受附言字数限制，也需按全称，顺序填写到字数限制数为至，再联系秘书处单独说明。

（2）银行、财务系统不同，能否留附言和对附言的限制不同，需特别留意。

（3）自己保留回执，作为缴费证明，直到接到发票为止。

5. 关于无头账的问题

转账时，有不显示单位的情况。

（1）多数高校有自有账户名，转来时秘书处能看到转账单位。如果你的转账“户名”不是高校名称，需要附言注明。

（2）有的高校用财政拨款账户支付会费，而你所在高校没有零余额账户或者财政批复账户，需要使用财政系

统账户支付，会造成秘书处看不到汇款高校。例如，秘书处曾收到：武汉国库支付中心，支付 500 元。

以上情况，需要转账时问清楚：能留附言么？能显示支付单位么？如果不能，请联系秘书处单独备注。

(3) 北京的高校，需到银行柜台以同城支票转账交会费的，也要联系秘书处说明。

(4) 不接受支付宝、微信等转账，因为系统差异大，协会账户系统无法显示这些转账方式填写的有效信息。

(三) 邮局汇款

1. 汇款单附言：“×××（高校全称，也是发票抬头，请务必填写准确）2019 年会费 ”

2. 收款人地址和姓名：收款人姓名直接填写“中国高校校报协会”。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《新清华》编辑部，邮编：100084。

3. 汇款人（含联系电话）：务必填写为现职校报工作人员，且写上电话座机和手机，以供核实。由学生、家属等代办的，务必按照上述要求填写，不要写代办人的信息。

(四) 其他

1. 发票：中国高校校报协会收到并核实汇款后，按照最新管理规定开具发票（协会开具的发票，准确名称为“全国性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票据”，由财政部财政票据监管中心核发），发票项目名称为会费。

2. 发票及证书接收人及接收地址：以参评后台各单位填写信息为准，请准确落实接收人地址信息。

(1) 地址一定要精确，按照省+市+区+街道+大学+校报校内地址顺序逐项准确填写。

(2) 邮政编码六位数要准确。

(3) 校报和宣传部不在一起办公的，请勿在汇款地址上出现宣传部字样，以防误收和被积压在宣传部。

因地址、接收人等信息填写不详，造成收不到发票和证书的，协会不重复开发票、不补打证书，只出具发票遗失证明和获奖证明。

3. 协会联系群

1. 中国高校校报协会 QQ 群，可以下载本通知及协会其他文件。

未加入中国高校校报协会群的高校，可以选择加入群。现在中国高校校报协会 QQ 群 1（146823700）尚不满，可以加入。申请加入时，需要写明高校名+编辑的真实姓名，便于审核通过。审核通过后，进入群内，自行改昵称：高校名+编辑的真实姓名。

2. 通知也可在中国高校校报协会微信公众号和微信工作群查收，请关注“中国高校校报协会”微信公号。



【附件 2】

参评作品网上报送要求、方法与流程

参评作品网上报送要求、方法与流程如下：

一、登陆与注册

登陆评选系统 (<http://px.cuepa.cn/>)，用已注册的华文报刊云平台的用户名和密码，进入用户后台操作界面，按页面提示，完成参评的所有操作。如未注册过，需注册。用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登陆评选系统。切勿重复注册，如忘记在华文报刊云平台已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，请直接致电技术支持。（注：华文报刊云平台，即原中国高校校报展示平台。）

二、作品报送

（一）高校校报纸质作品分消息、通讯、言论、版面、新闻摄影、新媒体 6 类，已经在华文报刊云平台 (www.cuepa.cn) 展示的高校，无需额外准备参评材料，可直接进行参评。

（二）没有在华文报刊云平台 (www.cuepa.cn) 展示的，可参见华文报刊云平台首页左侧竖栏中的“新手上路”，其他技术问题，亦可参见“新手上路”或电话咨询。

（三）报送方法：

1. 如已经在华文报刊云平台展示的，可以三种方法参评：

1.1 可直接从华文报刊云平台 (www.cuepa.cn) 后台点击文章标题后的“参评”按钮实现一键参评；

1.2 可先登录评选系统 (<http://px.cuepa.cn>)，先在“作品列表”导入作品后参评；

1.3 可先登录评选系统 (<http://px.cuepa.cn>)，直接搜索文章标题参评。具体过程是：点击“评选管理”——“我要参评”——“参评”（对应评选专题下的）——点击“按平台查看作品”的下拉按钮，选择“华文报刊云平台”输入关键词搜索——在搜到的文章标题后，点击“参评”——选择参评类别，填好文章相关信息——提交。

2. 如作品未在华文报刊云平台展示，需先登录评选系统 (<http://px.cuepa.cn>) 再参评。

具体操作如下：点击“发布作品”——选择作品类别（消息、通讯、言论、新媒体属文章类，新闻摄影属图片类，版面属版面类），填写相关信息——“提交”——点击“评选管理”——“我要参评”——“参评”（对应评选专题下的）——文章标题后的“参评”——选择参评类别——核实相关信息后“提交”。

注：①在报送中，亦可以先点击“评选专题”下的“作品列表”进行“作品导入”（已经在平台有展示的用户使用）或者“发布作品”（作品未在平台展示时用）；②未在平台展示的用户，需要提前准备报送作品材料；③查看已报送作品，可以点击“评选管理”下的“参评记录”来查看已经报送的作品情况；④新媒体作品报送，需要先点击发布作品，添加上文章标题、作者、原文网址等信息，然后点击“我要参评”——“参评”（对应评选专题下的）——文章标题后的“参评”——选择参评类别——核实相关信息，“提交”；⑤已经在华文报刊云平台展示的高校，也可以直接在原高校平台后台点击“外接参评”，一键参评完成；⑥除新媒体类外，其他每类作品，请务必上传原版高清图。

三、网络报送技术支持

报送中如有问题，请联系客服：

总技术支持刘元满：15801132006

●湖北、黑龙江

联系电话：18073002980 QQ：1564208518

●熊爱明：陕西 四川

联系电话：18173650217 QQ：2085201403

●周小雪：江苏 西藏

联系电话：15116333016 QQ：2073867489

●高婷：广东 青海

联系电话：15364182479 QQ：3203363108

●刘霞：浙江 海南

联系电话：13975699219 QQ：3258645004

●彭芬：山东 宁夏

联系电话：17763631570 QQ：2303954334

●丁薇薇：河南 江西

联系电话：18673469668 QQ：3361578417

●王先英：安徽 甘肃

联系电话：15107361925 QQ：3149206375

●戴琴：重庆 云南 广西

联系电话：18175630731 QQ：2558318645

●张玮铃：辽宁 天津

联系电话：18570426280 QQ：1626306864

●周雅冰：福建 内蒙古

联系电话：13873633682 QQ：1503494964

●曹强：湖南 贵州

联系电话：18973693757 QQ：1927523773

●吴鹏：北京 吉林

联系电话：18229691073 QQ：1605135439

●唐钻翔：上海 山西

联系电话：13077289767 QQ：2086724363

●陈小庆：河北 新疆

联系电话：15173633371 QQ1626306864